

問答集 (Q & A)

課程及招生作業

Q：設計暨藝術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共需修畢多少學分才可畢業？

A：畢業學分數為36學分，包含碩士論文6學分。

Q：碩士學分班多少人可以開班？就讀的學系？

A：召集有意願的學員辦理說明會，依學員的就讀志願優先考量，大約達10-15人即可開班。

Q：修完碩士學分班(先修班)，考上碩士在職專班最快多久可畢業？

A：修課及撰寫論文完成，最快約一年可畢業，但仍然得視個人的情況而定。

Q：碩士學分班6門課合計18學分，課程如何安排？

A：6門課分二期進行，第一期安排3門課，第二期3門課，教育部規定每期碩士學分班修課上限9學分。

Q：進入碩士在職專班成為正式碩士生後，課程安排又如何？

A：正式碩士在職班課程修課時段採週一至週五夜間或週六、週日方式安排。

Q：修習學分規定如何？

A：按照本校學制，修習科目學分，一學分需上課18小時。碩士學分班至多可同時修習9學分。缺曠課達應上課時數1/3以上，不發給學分證明。另各科目詳細計分辦法請參照各科教師授課綱要。

Q：參加寒暑期海外短期研修課程的規定如何？

A：國外大學研修屬「企業倫理」課程一部分，返台灣後只須上課12小時(但仍需繳交3學分費用)，即認定完成本課程。

Q：如果累計學分數已達畢業標準，且通過入學考試，是否即可領取畢業證書？

A：否。通過入學考試後，需註冊取得學生身分與學籍，並依系所規定申請學分抵免。註冊學生須滿足各系所畢業規定且留校時間達最低年限以上(碩士班1年)方能取得畢業證書。

Q：通過學位班入學測驗後，可否就地與推廣教育學分班學員一起上課，等到修畢學分後取得學位？

A：經入學招生考試錄取後，即成為有學籍之正式學生，需依規定註冊、選課，於修業年限內畢業，因此應到校上課。推廣教育學分班學員尚未有學籍，為避免學制混淆，學分班與學位班仍有所區隔。

Q：有事無法出席上課，要如何辦理請假手續？

A：學員無法出席上課時，請來電或口頭向授課老師請假（隨班附讀學分班請直接向授課老師請假），但若本處自辦之各班級累計缺課時數超過總上課時數三分之一以上，或政府委辦之班級累計缺課時數超過其規定時，該課程一律不發給任何證明，以確保學習品質。

Q：學位班之入學招生方式？

A：無紙筆測驗，採面試及書審資料，書審資料可就其工作經驗及成就、學習潛能、其他特殊表現，列入錄取計分標準，詳情請參閱招生簡章。

Q：正規學制碩士在職專班學費？

A：碩士在職專班收費標準每一學分為新台幣6,090元；另，每學期須繳雜費新台幣10,000元及網路使用與電腦實習費新台幣1,400元，詳情請參閱本校會計室學雜費收費標準。

Q：正規學制返校上課的規定？

A：除碩士論文6學分外，每門課程須返校2/3上課，餘1/3採校外教學方式進行。

Q：如何尋找或選定指導教授？

A：碩士生可於入學第一學期起修習論文課程，每學期三學分共六學分。碩士生首次選修論文課程時，當學期結束前須至「研究生學位考試系統」申報指導教授，未提出申請者，該課程學分不計入畢業所需之論文內。

Q：提出論文計畫口試的時間？

A：碩士研究生須修習課程學分達1/2以上（不含「碩士論文」），提送「論文記錄本」（須有四次不同月份的指導教授簽章紀錄）至系所備查後，始可提出論文計畫口試申請。

Q：畢業門檻相關規定？

A：設藝學院碩士(在職)班研究生於申請學位考試前，應完成並取得2個點數。點數包括以大葉大學設藝學院碩士班之名義對外發表之作品點數(含論文、專利、企劃案及設計競賽作品等)、舉辦創作展點數、參與本所之研究計劃/產學合作案之服務點數。

Q：學位論文考試最後期限？

A：碩士研究生論文計畫口試與論文學位考試不能在同一個學期進行且需間隔4個月，論文學位考試於當學期（1月31日或7月31日）結束前完成。

學分抵免作業

Q：設計暨藝術學院碩士學分班6門課修畢後，通過入學考後均可辦理抵免嗎？

A：可以，依照學系抵免辦法，申請學分抵免均可抵免18學分。

Q：其他學校開辦學分班之學分修習通過後，可否申請抵免？

A：最近3個學年度內曾修習外校開設碩士學分班課程，相近科目名稱及學分數相同者(成績70分以上)，可申請抵免選修課程之學分。

報名繳費作業

Q：碩士學分班招收對象及資格？

A：國內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及獨立學院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外國大學畢業，得有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

Q：我想報名要如何辦理？

A：採線上報名方式<http://163.23.1.52/prove/index.php>。列印出報名表後簽名確認，並請備妥下列文件：

- 一、1吋正面半身相片一張（背後請書寫報名班別及姓名）。
- 二、其他相關文件：身份證正反面影本及最高學歷影本。

Q：報名時相關證件未繳齊，可以先繳費報名嗎？

A：可以，但請於開課後一週內補齊所有證件，以免影響您的權益。

Q：學分班收費標準及繳費期限？可以辦理就學貸款？

A：本校學分班學費暨雜費的收費標準如下列：

- 一、學分費：每學分新台幣5,000元。
- 二、學雜費(每期) 3,400元，優惠方式如下：
 - (1) 10至14人團體報名，並於開課前7天完成繳費者，減收雜費半數。
 - (2) 15人以上團體報名，並於開課前7天完成繳費者，得免收雜費。
- 三、學分班屬先修階段，非正規學制無具學籍，無法辦理就學貸款。

Q：如何繳費？

A：本處提供多元的繳費方式，線上列印繳款單後，可持繳款單：

- 一、至(1)中國信託商業銀全省分行 (2)ATM (3)各地郵局 (4)全家統一、萊爾富、OK等超商
- 二、臨櫃繳費：週一至週五8:00-17:00請至大葉大學行政大樓財物管理組櫃檯接受現金繳費。
- 三、於自動櫃員機(ATM)使用【繳費】功能繳款者，得依帳單所列繳款金額繳付，不受三萬元之限制。
自動提款機轉帳：銀行代碼 82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輸入轉入(14碼個人虛擬帳號)→輸入金額 (XXX)

Q：報名後，因事無法上課想辦理退費可不可以？

A：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因故申請退費，應依下列方式辦理：

- 一、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
- 二、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

- 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
- 三、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不予退還。
- 四、學校因故未能開班上課，應全額退還已繳費用。
- 五、政府委託案：依委託案之規定辦理。

Q：如何辦理退費？

A：欲辦理退費者請依下列流程申請辦理：

- 一、未開班前可來電告知，經該班承辦人員確認後辦理退費。
- 二、開課後則請依該班簡章規定辦理，並經單位主管同意後辦理退費。
- 三、須填寫退費申請單並檢附個人金融帳號、繳款收據正本辦理退費，在完成退費程序後，本校財管組將退費金額撥付至指定金融帳號。

Q：收據不慎遺失，該如何辦理退費？

A：請檢附切結書送本處辦理退費程序。

Q：收據不慎遺失，該如何辦理補發？

A：本校開立收據請妥善保管，遺失恕不補發。若需證明，請檢附切結書送本處辦理。

其他服務

Q：關於無線網路如何申請使用？

A：在課程期間可親洽本處服務人員提出申請，操作方法可詳閱本校無線網路服務網之相關說明文件。

Q：校本部停車證如何申請？

A：學校汽機車通行證收費標準：

- 一、汽車通行證每一學期收費新台幣 1,500 元、機車通行證新台幣 250 元。
- 二、申請方式：攜帶行照(限本人或直系親屬)、駕照(影本可)，洽本處協助線上申請，經環境管理組審核後，至財物管理組繳費，連同收據至環境管理組領取通行證。